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〇〇九年四月



目 录

一、综述

- (一) 概述
- (二) 企业社会责任观
- (三) 内部管理改革
- (四) 履行社会责任的思路
- (五) 2008 年履行社会责任所进行的重要活动、工作成效

二、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

- (一) 三会运作情况
- (二) 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控股股东持有的股权及资产工作
-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 (四) 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加强法律法规学习
- (五) 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 (六) 高质量完成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 (七) 坚持稳定的分红政策，持续回馈股东
- (八) 债权人的权益保护

三、职工权益保护

- (一)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 (二) 加强安全教育，完善安全制度
- (三) 注重劳动保护
- (四) 打造“三支人才队伍”
- (五) 充分发挥工会、职代会作用

四、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五、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 (一) 规范管理，巩固完善自身环境保护监督机制
- (二) 资产增量，排放减量，致力于可持续发展
- (三) 变废为宝，着力为城市“减肥”



(四) 积极开展环保公益活动，创造和谐的“邻里”关系

(五) 创建清洁生产企业，不断追求更高的节能减排目标

(六) 搭建全球能源与环境产业分工合作的国际平台

六、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七、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计划

八、结束语



一、综述

（一）概述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们”）作为国内第一家整体上市的国有控股电力公司，一直以来坚持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积极弘扬企业的价值观和企业精神，有效地实现了企业的使命和战略目标，为践行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做出了不懈的努力。

刚刚过去的 2008 年，公司努力克服金融危机带来的冲击和影响，积极应对燃料成本持续高企、用电需求增速下降、环保要求日益严格等前所未有的严峻挑战，坚持“安全至上、成本领先、效益为本、环境友好”的经营理念，顽强拼搏、迎难而上，狠抓安全生产和成本控制，加强内部改革和精细管理，在全国电力行业出现大面积亏损，燃料成本同比上年大幅增加的情况下，实现了难能可贵的赢利水平。圆满完成保供电任务，战略项目取得重要进展，内部改革实现预期目标，公司治理水平显著提升。公司以“自信、负责、稳健、内敛”的企业人格和“绩优、诚信、规范、创新”的良好表现，赢得了资本市场和社会各界的认可和尊重。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是公司首次对外发布的社会责任报告，作为公司与各利益相关者和社会公众沟通与交流的重要渠道和载体，本报告按照《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的规定进行了分类阐述，其中对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职工权益保护、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等进行了详尽的阐释，尽可能让阅读报告的投资者或社会成员更好地了解我们，从而使公司更广泛地获得各界的监督和建 议，不断促进公司的进步和发展。同时我们也真诚地希望您提出宝贵意见，更加持续地关注中国的电力供应、能源利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等社会责任问题。

（二）企业社会责任观

企业使命：致力于为社会和用户提供优质环保的能源产品和服务；致力于为股东带来长期、稳定、最大化的价值回报；致力于为职工实现个人价值提供舞台。

企业价值观：公平、宽容、正义、诚信。

企业精神：释放自己，照亮他人。

企业目标：打造“服务大局、回报社会”的责任能源，打造“国际领先企业”的实力能源，打造“为洁净环境不断创新”的环保能源，打造“内外和谐、奋发进取”的和谐能源。



企业定位与发展方向：坚持实施专业化发展战略，以电力生产与供应、综合配套及相关专业技术服务为主业，以提高公司综合供应能力为基点，立足深圳和珠江三角洲，面向南方电网，抓好重点项目建设，稳健开拓外部市场，积极开展资本运作，力争综合实力进入全国十强独立发电企业行列，做有诚信、有实力、有责任、有贡献的合格企业公民。

经营理念：安全至上、成本领先、效益为本、环境友好。坚持“安全至上”，视安全生产为生命线，以高度的危机意识和责任意识全力抓好安全生产工作，树立科学的安全文化，严格程序化管理，坚持以人为本，决不以牺牲安全为代价，换取一时的发展或局部利益。坚持“成本领先”，实施全过程成本控制，在设计建设阶段最大限度地降低决策成本和基建造价成本，在运营阶段将燃料采购成本、生产运行和财务成本降到最低，努力实现综合成本的国内领先。坚持“效益为本”，将“效益为本”贯穿于存量资产和增量资产的管理中，同时讲求社会效益，以满足社会用电需求作为企业的最高准则和目标，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可靠的电力保障。坚持“环境友好”，致力于主导产业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电力环保等相关产业的同步协调发展，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斥巨资投入环境保护，坚持环保设施和发电设施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在电力环境保护方面的投资占到项目总投资的 15%左右，成为国内电力环保示范企业。

（三）内部管理改革

2008 年，为适应整体上市对管理变革的要求，推动企业向现代化、国际化方向发展，抵御外部风险，迎接市场挑战，公司聘请国际知名咨询顾问协助我们推进人力资源管理改革、ERP 项目、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项目以及 OA 项目等，取得了重要的阶段性成果。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取得了重大进展，全面规范了企业用工制度，规范了全员劳动关系，完成了上市公司总部组织架构的梳理，全员竞聘上岗。建立了符合国际化和现代企业治理要求的职位职等体系，完成了薪酬改革并稳步推进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完成了内部管理制度体系的建设和规划，基本完成了公司标准工作程序的建设工作。ERP（I 期）项目总体规划、财务和生产管理咨询、河源电厂试点生产模块等 4 个子项目已按计划完成，财务模块实施子项目将于 2009 年 4 月中旬完成。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项目通过广泛调研和全面梳理，已完成公司 2008 年《风险管理评估及规划报告》及《内部控制检查评估



报告》。目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明晰，制度建设项目从上到下全面展开，“三会”运作清晰透明，全员职责更加明确，制度落实已经初见成效，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自主经营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大大提高。

（四）履行社会责任的思路

公司一直坚持为股东创造价值、为职工提供机会、为社会承担责任的理念。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努力构建和谐企业，致力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能源保障，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在积极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积极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积极从事环境保护、社区建设等公益事业，从而促进公司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始终遵循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并融入到在经营活动中，遵守社会公德和商业道德，诚实守信，依法经营，抵制商业贿赂等非法活动，自觉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

坚持完善管理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消除体制和机制障碍，加强风险管理和控制，坚持成本领先，不断提升发电设备可靠性和经济性，从而打造卓越上市公司，为股东和相关利益者提供更加丰厚的回报。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高度重视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和建立和谐的劳资关系。遵循按劳分配、同工同酬的原则，始终坚持职工监事选任制度；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为职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重视职工个人发展，鼓励和支持职工参加业余进修培训，把对职工的个人发展和人文关怀与公司的长远发展相融合，营造人才辈出的和谐氛围。

公司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积极参加所在地区以及项目发展地区的环境保护、教育、文化、科学、卫生、社区建设、扶贫济困等社会公益活动，促进该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

（五）2008 年履行社会责任所进行的重要活动、工作成效

公司一直将社会责任纳入发展战略之中。2008 年公司在深入开展学习实践



科学发展观活动中，对公司的发展思路、发展战略、发展规划、经营理念、社会责任、环境保护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全面梳理，有力促进了公司的科学健康发展。在项目发展和项目建设的过程中，公司始终坚持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并将公司的发展和社会责任有机结合起来，斥巨资先后拓展垃圾发电产业、潜心开拓内蒙古通辽风力发电项目、积极建设河源电厂废水零排放项目等一批重大环保项目。为保障公司员工因遭受意外或疾病等原因可获得及时救助，提高员工抗风险能力，公司制定并实施了《送温暖基金管理办法》，办法中明确了员工的受益途径、受益方式和受益人范围。公司积极组织向地震灾区汶川捐款，为灾区送去企业和职工的温暖；在贵州平塘捐建希望小学，设立“高考贫困生助学金”，组织开展“一帮一”爱心助学等公益活动，促进了平塘地区的教育事业和社会进步；加强民主管理，维护职工权益，坚持开展“送温暖”活动，让职工分享企业发展成果；积极开展各项文化体育活动，营造和谐型、增长型企业文化。

2008 年，公司先后成为中国企业联合会认证的中国企业 500 强和中国服务业企业 500 强，荣获中华全国总工会颁发的全国模范职工之家、广东省企业联合会颁发的改革开放 30 周年广东省功勋企业、广东省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广东省先进基层党组织、深圳市百强企业、深圳市年度纳税百强企业、深圳市先进基层党组织等荣誉称号，创造了深圳、广东乃至全国的多项新纪录。

二、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守法经营、规范管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体系，进一步理顺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的有效制衡关系，保障所有股东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保障债权人的利益。同时通过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

（一）三会运作情况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股东和股东大会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严格规范执行《公司章程》，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



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组织召开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通知、登记，议案的审议、表决，会议记录，决议的形成、公告均符合规范要求，股东大会有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按规定对特殊事项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促使更多的股东参加会议。

2、董事与董事会：公司按《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期限和选聘程序选聘董事，积极推行累积投票制度，董事人数、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公司董事在履行职责时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从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并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事项，明确表达意见，如确实无法亲自出席董事会时，均能以书面形式委托其他董事出席。

3、监事与监事会：公司按《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期限和选聘程序选聘监事，监事会设七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三名，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以上；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推行累积投票制度，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积极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定期召开会议，并根据需要及时召开临时会议，监事会会议均能按照规定程序进行。监事列席了各次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审议事项提出有益的建议。

4、独立董事：公司按照“独立董事将占公司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的要求，聘请了三名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能够充分发挥其独立性、专业性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促进独立董事工作有效开展。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控股股东持有的股权及资产工作

200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和资产，实现了控股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集团”）的整体上市，使公司的资产规模、装机容量、行业地位、竞争力和影响力显著提升，开创了国内电力公司整体上市的先河。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完成，彻底解决了原来与深能集团存在的同



业竞争、管理架构重叠、因业务环节不完整所带来的大量关联交易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历史遗留问题，使公司盈利模式更为清晰、透明，内部治理结构得以根本性改善，为长期良好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同时通过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深能集团得以理顺长期存在的治理问题，实现整体上市，公司的规模和效益指标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利益将得到更好保障。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设立了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等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建立健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制度和实施细则，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作用，优化董事会的决策机制，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能。一是进一步强化战略委员会在制定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风险管理战略中的主导地位及督导作用，持续对投资决策程序进行检讨和改进，参与公司重大投资融资、重大资本运作和资产经营项目，提高决策的科学性。二是进一步强化提名委员会在中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中的主导地位，代表董事会听取中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工作述职，向董事会提出是否聘用或解聘的建议，建立中高级管理人员提名考核制度和人才库，对中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跟踪培养。三是进一步强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薪酬和绩效考核中的主导地位，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年度绩效考评，推动建立科学的绩效考核体系，培育以业绩为导向的晋升和激励机制。四是进一步强化审计委员会在内控制度建设、完善和实施中的主导作用，督导审计工作，积极探索和开展以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为主的管理审计。

（四）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加强法律法规学习

公司按照最新监管要求，及时对公司各项制度进行完善和修订，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进行系统修订，制定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工作规程、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细则等，完善公司制度体系。

努力提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意识。公司每年组织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参加培训，宣讲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法规及相关案例，灌输诚信



与规范理念；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定期发送法律、法规、公司制度性文件或学习资料，传达证监局、深交所的会议精神，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进行学习，而且及时将证监会、交易所公布的违规案例、警示录发送给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五）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制度及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刊和网站，依法披露信息，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服务于投资者。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确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明确董事会办公室为其主管部门，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股东大会、路演走访、公众评议、电话咨询等多种形式，积极宣传公司的生产经营、发展战略，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各方面情况，增强了对公司投资的信心，得到股东、投资者的支持和认可。

（六）高质量完成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都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监管的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公平地对待所有投资者，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历年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同时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范控股子公司重大信息的上报、传递、保密程序，规范和完善了向大股东报送部分非公开信息的管理，每月向监管部门报备未公开信息及知情人情况，使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更加专业化、制度化，提升了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

（七）坚持稳定的分红政策，持续回馈股东

公司在经济效益稳步增长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构建与股东的和谐关系。为此，公司制定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积极回报股东。公司成立至今，三次公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0.88 亿元，历年现金分红共计人民币 34.52 亿元。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占三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61.63%。

（八）债权人的权益保护

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相关合同及制度，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并按时归还到期借款和上缴



税收，保证与相关方的良好合作关系，使公司能够顺利的筹措资金进行投融资项目建设，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了必要的条件。

三、职工权益保护

（一）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根据《劳动合同法》和《劳动法》的法律条款，公司建立规范了劳动关系与劳动合同制度，职工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100%。建立和完善了包括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等在内的用人制度，保障职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严格遵循按劳分配、同工同酬与绩效考核并重的原则，进行薪酬支付，薪酬支付无违规现象。按照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了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保障及提高了职工退休后的生活水平，让职工享受企业发展成果，激发职工的工作积极性。

（二）加强安全教育，完善安全制度

公司注重职工的安全教育与培训，对于新入职员工，实行“先培训，后上岗”的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培训率达到100%。公司设立了安全教育多样化的目标，经常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和消防安全知识培训，有效提高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在安全管理上做到了安全制度标准化、安全检查闭环化、信息报送规范化、以及外包工程责任化等细化标准，逐步建立并完善了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的长效机制、安全生产有效的激励机制、持续改进的安健环运行体系以及安全管理应急体系等。

（三）注重劳动保护

公司积极采取各种措施，改进和完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并根据工种、岗位需要，按期提供质量合格的劳动保护用品。关心职工身体健康，定期组织职工体检，不定期举办健康知识讲座。对女职工“三期”实行特殊劳动保护，维护女职工特殊权益。

（四）打造“三支人才队伍”

为保证公司的发展后劲，加强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公司建立健全了培训管理制度，力求制度化、规范化开展培训，着力打造战略型高级管理人才、职能型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的“三支人才队伍”。2008年，公司组织了以“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为出发点的系列培训，内容涵盖战略发展、公司治理、企业管理、



财务管理、党建等方面，并组织了“上市公司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信息披露要求”、“电力行业中高层管理干部管理知识”的专题培训，提高了全员综合素质，培养了员工自我学习的能力，营造了良好的学习氛围，有效培育了职工的继续学习、终身学习意识，促进了员工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的不断提高。以人为本，“欧洲能源管理师”中国项目提升至国家合作级别，按照ITPC项目指导委员会的部署，在联合国工发组织的协调下，2007年由公司首批选派12名A级工程师远赴德国进行欧洲能源管理师认证培训，学习欧洲先进的能源管理理念和方法。

（五）充分发挥工会、职代会作用

建立了职工监事选任制度，维护职工民主权利，支持工会依法开展各项工作。对职工工资、福利、劳动安全卫生、社会保险、劳动合同签订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会议等形式听取职工各方面的意见，关心和重视职工的合理需求。建立了职工申诉渠道，强化集体协商或集体谈判制度。职工积极参与企业管理，建立起了各利益相关者和谐相处、共同关注企业发展的文化氛围，建立了“共享收益，共担风险”的长效机制。

四、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在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和燃料价格大幅波动的背景下，公司结合电力行业的特点，建立全局的电力市场营销机制。从电力市场的三要素电网、调度、电价方面入手，结合公司煤电、气电、油电的实际情况，根据市场的特点进行适当的目标预测，抓住重点环节，保证供电的可靠性和快速反应机制，完善商业贿赂治理机制，逐步建立起与电力市场接轨的营销机制、电力营销模式和燃料采购管理办法。

面对2008年燃料市场前所未有的严峻形势，在巨大的自然灾害、经济震荡的叠加冲击下，公司本着“公平、宽容、正义、诚信”的企业价值观，始终恪守承诺，如约履行合同，在燃料供应商中赢得广泛赞誉；公司对内狠抓自身管理，加强制度建设，制定供应商战略、规范供应商管理，建立供应商数据库，形成科学的供应商评价体系，并深入贯彻落实到采购决策、计划管理、合同管理、调运管理、品质管理等燃料供应工作各环节，使得燃料管理工作公开透明、有据可依、有章可循，从根本上杜绝不规范行为，切实保护供应商权益，维护良好的公司形象。



为了对电力设备供应商做出全面、具体、客观的评价，公司在设备采购方面综合考虑供应商的业绩、设备管理、人力资源开发、质量控制、成本控制、技术开发、用户满意度、交货协议等各方面内容，根据形成的指标体系，制定各指标的权重和打分标准，并按得分的高低从众多的公司中选择最有优势的供应商，以保证取得合理的价格、可靠的设备质量和优质的服务。

为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和正当利益，公司高度重视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的意见》及深圳市国资委、南方电监局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公司深入开展了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各部门及各所属企业认真贯彻落实相关文件精神，制订实施方案，组织召开会议对治理商业贿赂工作进行部署，坚持廉政协议和工程服务合同同时签订的原则，坚持廉政不手软，坚决惩处商业贿赂行为，坚决纠正和杜绝在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中的不良行为。

为确保治理商业贿赂自查自纠工作抓得住、抓得紧、抓得实，公司成立了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同时明确了工作重点和范围：一是资产管理。重点是企业资产清查、资产评估、资产处置、产权变更等方面。二是工程建设项目。围绕工程招标投标、工程设计变更、设备材料采购、质量监督等环节，组织参与工程项目建设的相关部门、企业，设计、施工、监理及各单位开展自查自纠。同时，在集团网站上公布了群众举报电话和电子举报信箱。

公司要求各部门、所属各企业把自查自纠工作摆在重要的位置，实行严格的工作责任制，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对敷衍了事、消极被动、措施不到位、工作不力的情况或个人，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要求，追究相关领导的责任。公司注重加强职工的廉政教育，从完善管理制度、加强内控等方面，根除商业腐败现象的发生。

五、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回顾公司的发展历程，在为广东省和深圳市社会经济发展提供电力保障的同时，一直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标准，以此作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基础。在科学发展观的指引下，公司始终将“环境友好”与“安全至上、成本领先、效益为本”并重，自觉地把环境保护作为企业的社会责任，并将其融入企业的核心价值观和企业文化观之中，持续



为改善区域环境贡献力量，为创造“绿色能源新生活”而不懈努力。

(一) 规范管理，巩固完善自身环境保护监督机制

多年来，严格贯彻落实国家环保法规政策，在致力于电力主导产业发展的同时，累计在环保方面的投入超过 20 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5%左右。不断完善污染物控制排放的指标体系、监测体系和考核体系，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机制，强化了污染物排放的监督管理，有效减轻了工程建设和生产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使污染物排放得到了有效控制。严格执行环保设施和发电设施同时规划、同时建设、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所有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均严格执行国家审批程序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新项目设备选型符合清洁生产、节能减排目标要求，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建立了环保工作检查考核体系，将环保指标与工程建设、生产经营等指标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制定了《集团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环境保护管理规定。

首先，公司建立了完备的环保工作责任体系。公司在电力建设和环境保护方面积极探索，借鉴国内外优秀能源企业的先进管理经验，结合自身特点，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环保工作责任体系：由公司党政正职领导亲自挂帅任环保工作领导小组正、副组长，负责领导协调公司环境保护全面工作；副总经理任副组长，负责公司日常环保监督管理协调工作；公司总部设立明确的责任部门和专职环保监控和规划岗位；各电厂由党政一把手总负责，领导班子成员兼任环保总监，并设专职的环保监督员。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体现集团“责任能源、环保能源”的企业形象。在 2008 年初的经济工作会议上，公司董事长与各企业负责人签订环保目标责任书，将各项治污保洁任务、节能减排目标及环保指标分解到各企业，并纳入考核体系。通过完备高效的工作责任体系，实现了环保工作“科学规划—目标分解—落实责任—协调推进—跟踪检查—绩效考核—奖惩兑现—持续改进”的闭环控制工作流程。

其次，执行环保投入经营预算机制。在公司预收指标中，明确了供电标准煤耗、油耗、二氧化硫排放限量等一系列节能减排指标，为了保证指标的实现，保证各项环保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在编制年度综合经营计划和预算计划时，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技术改造作为重要内容列入年度投资计划，将环保经费列入



年度经营预算。2008 年度下达的公司综合经营计划中，其中环保投资达 12 项，投资预算达 2800 万元。

第三，切实加强环保管理各项基础管理工作。各电厂按照公司环保目标责任书的要求制定环保工作计划，并在年度预算中安排专项资金。所属电厂完善了排污口的在线监测装置，与环保局实现联网。各电厂配备了专职环保监督人员和必备的监测试验仪器。公司要求各电厂按月上报污染物排放、环保设施效率及投入率、环保工程进展情况的月报，并进行汇总，及时发现问题并协调解决。完善公司环保监督管理体系，建立电厂环保工作“月报制”；建立系统内部环保监督工作“网络制”；实行电厂环保任务“考核制”，将下属电厂厂长、经理作为环保第一责任人，将环保指标和任务列入企业经营责任书；推行电厂环保“档案制”，并组织对电厂环保档案进行了检查，组织环保工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外出学习考察。利用国电龙源、省中试所等国内专业服务机构的技术力量，对公司各电厂环保工作进行评估和咨询。对氮氧化物减排、小颗粒粉尘减排等前沿环保技术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了解与接触。

第四，制定环保专项激励制度。根据当前的环保形势，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 2009 年度的预算计划中，增设环保激励奖金，对每年度在环境保护工作考核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奖励，并作为公司的典型在系统内进行宣传；同时对考核成绩差的单位和个人，根据情节进行相应的处罚。

第五，完善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公司要求各电厂编制环境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并将其纳入整体的应急机制之中，不断提高了公司环保专业人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二) 资产增量，排放减量，致力于可持续发展

我们始终秉承可持续发展理念，以“提供清洁电力，点亮美好生活”为使命，把控制排放、减少污染、保护环境贯穿到发展和生产经营的全过程和各环节，加强环境监督管理，不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

2007 年公司与市政府签订了《深圳市“十一五”二氧化硫总量削减目标责任书》。公司要求燃料采购团队克服市场不利因素，严把燃料品质关，坚持采购适用于脱硫系统的设计煤种；电厂做好配煤工作，严格控制入炉燃料含硫量低于脱硫系统设计值。同时经过复杂的运行方式调整，成功试烧并批量燃用了含硫量



低于 0.3% 的印尼煤达 68 万吨，仅此一项就减排二氧化硫近 4500 吨；燃油电厂坚持采购低硫油，从源头上减少进入生产过程的污染物。2008 年公司所属妈湾发电总厂的二氧化硫排放限量为 10780 吨，全年实际排放约 7001 吨；月亮湾燃机电厂二氧化硫排放限量为 2487 吨，全年实际排放约 1027 吨。两厂合计在责任书规定的减排量基础上超额减少二氧化硫排放约 5239 吨，同时也为深圳市完成广东省“十一五”二氧化硫减排目标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经过公司全体职工的不懈努力，2008 年污染物排放绩效远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处于国内同行业绝对领先水平。

近三年公司污染物排放绩效			
公司污染物排放绩效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烟尘（克/千瓦时）	0.14	0.09	0.06
二氧化硫（克/千瓦时）	1.65	1.11	0.52
氮氧化物（克/千瓦时）	1.60	1.55	1.51

在公司的大力投入和积极推动下，2007 年，公司控股燃煤电厂全部机组脱硫设备均投入运行。同时公司还要求电厂把环保设施和电厂主设备同等对待，加大设备维护的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在制度上和技术上确保环保设施的安全稳定运行，努力实现公司各电厂环保设施处理污染物效率均在设计水平之上。2008 年，公司所属燃煤电厂脱硫系统投入率达 96%，远超过国家要求 90% 的标准，为二氧化硫减排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在保证地区电力供应和环境保护并重的前提下，公司积极优化电源结构。2007 年使用洁净的 LNG 为燃料的东部电厂一期工程全部竣工，2008 年公司要求东部电厂加强运行维护，最大限度保障为深圳提供清洁的电力能源，使得公司供电能力大大增强的同时又大幅度下降污染物排放水平。

公司已建成投产的河源电厂的一号机组，设计煤耗比全国平均煤耗低约 50 克，污染物排放显著减少。同时在资产增量的过程中再次开创行业之先河，积极研发“废水零排放”工程，预计项目将于 2009 年建成并投入运行，努力实现在为珠江三角洲地区提供可靠电力的同时，最大程度地减少对该地区的环境影响。

此外，公司分别于 2008 年 5 月和 12 月，顺利完成所属樟洋电厂、月亮湾电



厂“油改气”工程，开始燃用清洁的天然气；在做好二氧化硫减排工作的同时，公司也同时启动了氮氧化物减排的工作，妈湾发电总厂#1 机组低氮燃烧器改造工程已于 2009 年 2 月份开始施工，预计 6 月份可以投入运行，工程竣工后每年可减排氮氧化物约 2000 吨，将拉开深圳市主要空气污染物—氮氧化物减排的大幕，进一步改善深圳市的空气质量。

（三）变废为宝，着力为城市“减肥”

公司还积极发展能源环保产业，斥巨资从比利时引进成套的垃圾焚烧发电技术，实现城市垃圾无害化、减量化处理，所属南山、盐田、宝安等垃圾焚烧电厂烟气排放达到欧共体标准，远远优于国家排放标准。此外，公司所属环保公司以一种敢为天下先的胆魄，自主研发并获得国家实用新型专利的垃圾渗沥液热力法处理技术（CEAB），于 2003 年 9 月首先在盐田垃圾焚烧厂进行工业化实施。经过不断的优化改造，2005 年底达到了在额定工况下连续运行的目标，2006 年 7 月通过了深圳市环保部门的验收，渗滤液处理后的出水水质可达到国家一级排放标准。目前南山、盐田垃圾焚烧发电厂均已建成投产垃圾渗滤液处理系统。

截止 2008 年底，三座垃圾焚烧电厂累计处理城市生活垃圾达 330 万吨。近三年公司处理城市垃圾量如下表。

年份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处理量（万吨）	81.84	95.65	95.66

公司还将继续推进宝安二期、南山二期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从而缓解经济增长带来的城市生活垃圾处理问题。预计后续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日处理垃圾量可达 6000 多吨/日，届时处理能力将占深圳市每天生活垃圾的 50%左右，为城市生活垃圾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找到了一条行之有效的出路。

（四）积极开展环保公益活动，创造和谐的“邻里”关系

公司积极利用各种机会，向员工和广大市民传播环保知识和理念，公司与深圳市环境保护局成功举办了“深能杯”深圳环保三十年征文大赛，得到广大市民的积极响应和踊跃参与，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为深入宣传深圳“建设生态深圳”的环境理念，提高市民环保意识，公司和深圳市环保局共同策划、摄制的系列公益环保宣传片《倡导小行为，保护大环境》，2008 年 8 月开始在深圳卫视投放。公益宣传片包含《少用塑料袋》、《减排尾



气》、《回收电池》三个片段，倡导人们建立环保的生活理念。

为建设和谐的“邻里”关系，公司积极开展居民环保共建活动。2008年12月10日在市环保局、月亮湾燃机电厂、月亮湾片区居民三方代表的见证下，片区居民代表爬上月亮湾电厂二楼，手拿一把大锁将该厂最后一个发电机组吹灰管控制阀锁住，并贴上环保部门的封条，这标志着为期4个月的“蓝天行动”正式启动。电厂此举一方面是感谢片区居民对企业的一贯支持，一方面是决定冬季锅炉停止吹灰，采用锅炉水清方法除灰，最大限度减少污染。

(五)创建清洁生产企业，不断追求更高的节能减排目标

公司抓环保工作的纲领性思路没有局限于污染物治理上，而是站在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的高度上，以科技进步和产业升级为有利契机，同时紧密结合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坚持以人为本，坚持统筹兼顾，坚持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高自民始终倡导“环境出效益、环境造就竞争力”的理念，始终致力于“创造绿色能源新生活”，他团结带领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和全体员工努力创建清洁生产企业，不断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取得了良好的环保成绩，赢得了很好的社会反响。他本人被授予由中共深圳市委宣传部、深圳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深圳市环境保护局主办，有“绿色奥斯卡”之称的“深圳市民环保奖”。

公司早在2006年就在系统内启动了“清洁生产企业”创建工作，把创建和规范环保管理工作结合起来。隔年沙角B电厂、南山垃圾电厂就取得了广东省环保局颁发的“清洁生产企业”称号。妈湾发电总厂、宝安、盐田垃圾发电厂的“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已经启动，正积极争做清洁生产的先进企业。

月亮湾电厂“油改气”工程克服重重困难，推开一切不利条件，各级人员加班加点赶工期，胜利完成了全部改造工程，因此荣获了市治污保洁工程“优秀工程”的荣誉称号。

作为全市最大的电源点的公司所属企业妈湾发电总厂，在连年完成全市保供电的重要任务同时，2007年该厂的二氧化硫减排量也超过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指标，减排量占全市60%左右，为深圳市完成广东省的“十一五”二氧化硫减排任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由于出色的完成了市政府的保供电以及二氧化硫减排任务。2008年5月，电厂获得了深圳市2007年“鹏程减废行动”优秀企业的荣誉称



号。

在环境保护的道路上，公司始终坚持舍得投入，始终坚持科学发展，始终坚持追求环保的最前沿技术。公司多年来持续投入资金，对电厂的设备进行以节能降耗为目的的技术改造。2008年公司确立妈湾电厂#1、2号机组通流改造项目，计划用现在的先进技术充分挖掘设备潜力。据测算，待两台机组通流改造结束，将进一步降低电厂的能耗水平，每台机组每年可节约标煤上万吨。

（六）搭建全球能源与环境产业分工合作的国际平台

为了找准可持续发展的落脚点，公司锁定了“可再生能源”发展、“低碳经济”发展研究的远大目标。积极开展国际能源与环境技术的交流与合作，与联合国工发组织、国家环境保护部、深圳市政府等共同主办国际合作项目——“深圳国际能源与环境技术促进中心（ITPC）”。作为联合国工发组织全球 10 家国际技术中心（ITCS）中唯一一家致力于能源与环境主题的机构，ITPC 第一期项目期间致力于促进南南和南北国家之间能源与环境技术领域的对话、培训、转让、融资等合作伙伴关系，为推动环境友好的能源技术的产业化发展进行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在项目下开展的“深圳可再生能源与投资国际研讨会”和“全球可再生能源领域最具投资价值的十大领先技术蓝天奖”评选被列入 UNIDO 全球性的长期活动内容，促进了循环经济的良性发展和可再生能源的产业化应用，在国际上形成了一定影响力。

新能源与环境技术的高层论坛也是 ITPC 的重要项目之一。2008 年 12 月 6 日，由深圳能源集团承办的深圳国际可再生能源技术与投资研讨会（RETI2008）在深圳市民中心隆重召开，研讨的主题是“引领未来的低碳经济—金融危机背景下的可再生能源产业发展对策”。这是国际可再生能源领域技术和投资专家云集的开放式大型国际活动，来自政府机构能源政策代表、清洁能源领域研究机构以及著名企业代表、相关投融资机构和新闻媒体，以及美国、英国、澳大利亚、芬兰以及韩国有关专家，约 300 多人出席了本次年度盛会。通过最新技术研讨与成功投资案例示范，引导和促进可再生能源在中国的产业化应用，促进全球可再生能源领域技术与投资的互动，为国内外的投资方与技术持有方提供合作平台。

为推动中国可再生能源产业规模化发展，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深圳国际能源与环境技术促进中心启动了“中国可再生能源产业‘蓝天排行榜’”项目。2007 年



ITPC 与国内四家权威研究机构——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国家发改委能源研究所可再生能源发展中心、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国际小水电中心（UNIDO-INSHP）——组成联合研究工作小组，在评审专家小组的指导下，进行蓝天排行榜研究工作。此次排行榜建立了科学的评价体系，确定了 16 项排行指标，通过对联合国及其他国际专业组织、行业协会和科研院所的统计数据进行调研和分析，最终形成了《中国可再生能源产业蓝天排行榜 2007 年度研究报告》，并于 2007 年 10 月在高交会期间举行新闻发布会。此项目得到业内机构和企业的支持和认可，成为第九届高交会上的一大亮点。

ITPC 举办的多项活动，为其在主办国和世界环境与能源领域赢得了良好的声誉。凭借着过去在可再生能源资源促进方面的经验、在改进工业节能方面的培训实践以及气候保护活动，ITPC 将继续做好做实服务平台，在南南和南北合作的框架下，促进能源与环境技术转让、技术与投资研讨、合作伙伴关系、政策对话、经验交流、信息网络、信息推广及最佳的环境与能源领域的国际实践。

六、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做好生产经营的同时，不忘回报社会，注重考虑公共利益，构建和谐、友善的公共关系，与全国、省、市等相关行业协会保持良好的同业关系，在兼顾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下积极关注并支持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所属企业分布在深圳、东莞、惠州、河源、珠海等地，在经营活动中企业充分考虑当地的公共利益，注重协调公司与地方的关系，并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积极参加所在地区的环境保护、教育、文化、科学、卫生、社区建设、扶贫济困等社会公益活动。

为了在保证电力供应、促进经济发展的前提下，公司经常就所属各电厂周边居民关心的问题，主动定期邀请社区居民代表参观电厂环保设施，讲解电厂生产原理和在污染物减排方面所做的工作。以南山垃圾发电厂为基地，协调南山区环保局于 2007 年 2 月成立了包括居民代表、环保局、街道办、公司等人员参加的“月亮湾片区环境保护联络小组”。作为一个窗口，向市民展示“倾情环保、尽社会责任”的理念，烟气在线监测系统（CEMS）与环保局联网监控的同时，南山厂大门口的大屏幕还显示实时排放数据，接受市民监督。对过去居民投诉较多的燃油电厂吹灰、垃圾电厂异味等问题，主动采取防范措施，2008 年这方面工作



取得很大成效，居民投诉率大幅降低。

公司积极奉献爱心。2008年5月12日14时28分，四川省汶川县发生8级强烈地震，受灾地区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在此危难关头，公司发扬“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救助精神，勇于承担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第一时间内发动职工为灾区捐款献爱心，累计捐款166万余元，广大共产党员踊跃交纳“特殊党费”达73万之多。同时，公司对受地震灾害影响的系统内职工进行了慰问和一定补助。

公司积极做好对口扶贫贵州平塘县的各项工作，2008年公司下属企业捐建的贵州平湖希望小学竣工并交付当地使用，有效解决了附近学生的“就学难”问题；2008年10月份，公司继续组织开展贵州平塘“一帮一”爱心助学活动，310名中小小学生得到捐助，社会反响良好；公司与贵州平塘县教育局共同设立的“高考贫困生助学金”，帮助贫困家庭大学生实现顺利“入学”。

公司关心困难职工及家属，对家庭困难的职工，公司逢年过节均要发放困难补助给予慰问；对于身患重病或辞世的职工，公司一方面尽最大可能给予经济资助，另一方面组织职工募捐献爱心，帮助职工及家属度过难关。

七、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计划

2008年7月，包括公司所属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沙角B电厂在内的国内7家电厂因脱硫设施运行不正常，受到国家环境保护部通报批评，并要求限期整改脱硫设施。沙角B电厂获悉通报情况后，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并认真进行脱硫设备整治。

首先，高度重视脱硫系统存在的问题。公司和电厂上下针对存在的设备问题立即整改，并利用机组检修时机，加大了脱硫系统的整改力度，消除了一大批设备缺陷，如增压风机振动大和瓦温高、GGH吹灰器不能投入、烟气流量计及SO₂分析仪取样回路的更换和改进、热工和电气保护装置改型等主要设备缺陷，使设备的可靠性得到进一步提高。

第二，加强脱硫基础管理工作。全面更新脱硫系统的运行日志、报表，实现了电子化管理，使报表数据的时效性、准确性得到提高。建立了设备定期维护检修制度，对设备缺陷做到不过夜连续抢修，并做好检修台帐记录。建立备品备件库，颁布了一系列环保管理制度、脱硫系统日常维护制度，修订了脱硫设备故障



申报制度，脱硫系统投入率、效率等指标与个人薪酬挂钩，使环保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第三，设立专职“安全环保总监”，负责安全环保工作，平时积极与省市等环保部门协调沟通相关事宜、落实相关制度。

第四，建立快速申报制度。如脱硫系统突发故障，电厂有专人分别向省环境监察分局、南方电监局、省中调、东莞市环保局、虎门环保分局以传真等形式及时报告故障的原因、停运时间和启动时间并做好相关记录。

第五，在 2007 年下半年，上马了烟气排放在线监测参数接入环保部门和省电力中心调度监控系统，这是广东省电厂中率先接入的烟气在线监测系统，受到了省电力调度中心的表扬。

第六，邀请外部专家对脱硫系统进行诊断。电厂聘请了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技术专家来厂查找、诊断脱硫项目缺陷，提出系统的整改方案。

第七，实施环保设备大检查。公司在充分吸取此次事件教训的基础上，对所属电厂的环保设施进行了全方位的检查，发现一处，整治一处，使得各单位脱硫系统的投入率达到了 96%。

经过各种措施的完善和落实，沙角 B 电厂不但及时消除了国家环保部在 2007 年污染物减排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而且在 2008 年 3 月国家环境保护部华南督查中心领导和相关技术人员到沙角 B 电厂检查结束后，对电厂脱硫工作所取得的进步还提出了很高的评价和表扬。

八、结束语

2009 年，公司为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将继续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揽全局，坚定信心，准确判断，在迎接挑战中发现机遇，在破解难题中寻求突破，在应对危机中实现企业发展新的跨越，为企业创造更多的效益，为股东和相关利益者赢取更多的利益，为社会和职工尽更多的责任。

公司也将在今后的发展和经营过程中，更加注重可持续发展，更加注重积极回报社会的企业公民品格的培养，更加注重股东及相关利益者的权益保护，更加注重职工权益保护和人文关怀等社会责任问题。